

大连壹桥海参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壹桥海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10月30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，公司已于10月27日通过专人送出、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，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忠馨先生主持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。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收购南昌京鑫优贝网络科技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持有的壕鑫互联（北京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45.00%的股权。公司本次收购股权，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，有利于公司提高整体经营决策能力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，是在公平合理的基础上进行的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收购壕鑫互联（北京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45.00%的股权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3票；弃权票0票；反对票0票。

本次收购涉及关联交易，将提交至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壹桥海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